

# 最新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内容 (通用8篇)

通过提出意见和建议，我们可以在团队中发挥自己的价值，为集体的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针对项目进展缓慢的问题，我建议我们可以重新评估项目计划，合理分配资源，提高项目的执行效率。

##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内容篇一

为了提高我县学校对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能力，减轻或消除引起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我县学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应急工作预案。

(一) 普及各类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防范意识。

(二) 完善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三) 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把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造成的危害降到最低程度。

(一) 预防为主、常备不懈。宣传普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全体师生员工的防范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加强日常监测，发现预警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切断传播途径，防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

(二) 依法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对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在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县卫计局、教体局成立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做好防控工作。

（三）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和医疗救治快速反应机制，强化人力、物力、财力的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学校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疫情及突发事件防治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一）根据县政府和县卫计局、教体局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应急预案制订本校的传染病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二）建立健全突发公共事件防治责任制，检查、督促学校各部门各项突发事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三）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

（四）建立学生缺课登记制度和传染病流行期间的晨检制度，及时掌握师生的身体状况，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督促其到医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五）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宿舍、食堂、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六）确保学生喝上安全饮用水，吃上放心饭菜。

（七）及时向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教体局汇报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情况，并积极配合卫计局做好对病人和密切接触者的隔离消毒、食物留存等工作。

（一）严格执行学校重大公共卫生报告程序，学校一旦发生集体性食物中毒、甲类传染病病例、乙类传染病暴发、以及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相关知情教师或部门应立即向学校医务室报告，学校医务室在第一时间向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报告，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应在2小时内用书面传真形式（或电话）向教体局报告，并同时向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

（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隐瞒、缓报、谎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三）在学校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实行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并确保信息畅通。

（一）一般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一般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三级应急响应。

1. 各班启动报告和零报告制度。

2. 学校做好进入应急状态的准备，各部门落实各项防治措施。学校内如尚无疫情发生，听从县政府及卫计局、教体局的管理。

3. 呼吸道传染病流行期间，教室、食堂等公共场所必须加强通风换气，并采取必要的消毒措施；肠道传染病流行期间，对厕所、食堂应加强消毒，并加强除“四害”工作。

4. 严格执行出入校门管理制度。

（二）重大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重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二级应急响应。除对接触者实施控制外，全校保持正常的学习、工作和生活秩序。在第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1. 教导处负责开展针对性的健康教育，提高师生自我保护认识和防护能力。
2. 教室领导负责对全体学生每日定时测量体温，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
3. 对重大传染病的密切接触者，学校要配合医疗卫生机构做好隔窗、医学观察和消毒等工作。
4. 加大进出校门的管理力度，控制校外人员进入校园。

（三）特大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特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一级应急响应。在二、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1. 教室领导对缺课原因，及时上报。
2. 学校避免人群的聚集和流动。
3. 学校负责对教室、活动室、食堂、图书室、厕所等场地使用期间每日进行消毒，通风换气。

（四）校内疫情。一旦发生传染病流行，应在县疾控中心的指导下，启动传染病防控应急预案：

1. 主任、年级组长或在场教师要立即把事件通知学校的传染病防控应急总指挥部。
2. 校长及值班领导要立即赶到现场，统一指挥，并在第一时间报告政府、卫计纪部门等；并做好疫情的续报工作，在传染病流行得到控制后，要将该事件的详细情况和处理结果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3. 教室领导负责传染病流行时加强对发热症状的同学及时处理并立即将发病学生送往医院，协助医疗卫生机构治疗，联

系学生父母，安抚他们的情绪，取得父母的合作。

4. 安排卫生消毒相关事宜及后勤保障。
5. 教导处对教职工和学生进行正确的引导，消除不必要的恐惧心理和紧张情绪，维护校园稳定。
6. 学校领导和教师(非密切接触者)要坚守岗位，加强与学生和父母的联系。
7. 突发传染病疫情得到控制后，争取在最短时间内恢复正常教学秩序。
8. 对传染病防控工作中反映出来的问题，要进行整改，防止事件再发生。

学校要安排必要的经费，用于增添相关设备，配备所需药品，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尤其是改善学生食堂、厕所、宿舍卫生条件，为学生提供安全卫生的饮用水和洗漱设施，在人力、物力、财力方面给予充分的保障，确保学校公共卫生防控措施的落实。

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完成后，工作重点应马上转向善后与恢复行动，争取在最短时间内恢复学校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

(一) 会同有关部门对所发生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依法追究责任。

(二) 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性质及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学校和教体局应认真做好或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有关人员的善后工作。

（三）对突发事件反映出的相关问题、存在的卫生隐患问题及时向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并进行整改。加强经常性的宣传教育，防止突发事件的发生。

（四）尽快恢复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对因传染病流行而致暂时集体停课，必须对教室、阅览室、食堂、厕所等场所进行彻底清扫消毒后，方能复课；因传染病暂时停学的学生，必须在恢复健康，并经有关卫生部门确定没有传染性后方可复学；因水源污染造成传染病流行的学校，其水源必须经卫生部门检测合格后，方可重新启用。

教体局与学校要对所发生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依法追究。对在学校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调查、控制处理过程中，有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内容篇二

为了提高我园预防和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指导和规范各类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减轻或者消除突发事件的危害，保障全体幼儿及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幼儿园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结合我园实际，特制定我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

- 1、向全体家长、教师及幼儿普及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传染病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幼儿的自我保护意识。
- 2、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 3、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不在我园蔓延、流行。

## 1、预防为主、常备不懈

宣传普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全体教师、幼儿、家长的防护意识和幼儿园公共卫生水平，加强日常监测，发现病例及时采取有效的预防与控制措施，迅速切断传播途径，控制疫情的传播和蔓延。

## 2、依法管理、统一领导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对于违法行为，依法追究责任。在政府的统一领导下，成立幼儿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指挥、协调与落实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工作。

## 3、快速反应、运转高效

建立预警和医疗救治快速反应机制，强化人力、物力、财力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按照“四早”要求，保证发现、报告、隔离、治疗等环节紧密衔接，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和病情，快速反应，及时准确处置。

幼儿园成立由园长负责的、保健老师及班主任参与的幼儿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幼儿园的防治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1、根据我市政府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应急预案，制订本园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2、建立健全突发事件防治责任制，检查、督促幼儿园各部门各项突发事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3、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教师、幼儿、家长的科学防病能力。

4、建立幼儿缺席登记制度和传染病流行期间的检查制度，及时掌握师生的身体状况，发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早期表现的师生，应及时督促其到医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5、加强幼儿园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幼儿园教室、厕所及其他设施的清洁卫生。

6、确保幼儿喝上安全饮用水，吃上放心饭菜。

7、及时向建邺医院、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和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汇报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情况，并积极配合卫生部门做好对病人和密切接触者的隔离消毒、食物留存等工作。

（一）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幼儿园卫生工作的. 领导和管理  
园领导、分管领导及保健老师要经常对食堂、活动室及幼儿生活用品进行自查，尽早发现问题，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二）增加幼儿园卫生经费投入，切实改善幼儿园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

（三）采取有效措施，强化幼儿园卫生规范化管理。

（四）加强健康教育，提高师生的防疫抗病能力。

1、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落实好健康教育课，普及公共卫生知识，引导幼儿树立良好的卫生习惯，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和生活方式。

2、结合季节性、突发性的传染病的预防，通过黑板报、宣传橱窗、广播以及校园网等宣传途径，大力宣传、普及防治突发事件的相关知识，提高师生、家长的公共卫生意识和防治



突发事件的能力。

3、教育幼儿、家长不买街头无照、无证商贩出售的各类食品。

4、督促和组织师生加强体育锻炼，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提倡合理营养，不断增强体质。

幼儿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内容包括：重大传染病疫情、中毒事件（食物中毒）、免疫接种事故及严重异常反应，以及其它重大疑难及不明原因的健康危害事件。

### （一）突发事件监测

1、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系统。在幼儿园建立考勤监测制度，由园长对教师，班主任对幼儿的缺勤者进行逐一登记，查明缺勤原因。对因健康原因缺勤者由保健老师进行登记汇总并进行追踪观察，分析其发展趋势，必要时采取进一步的措施。

2、重视信息的收集。要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立联系，收集本地及周围地区的公共卫生事件的情报，密切关注其动态变化，以便做好预防工作。

### （二）突发事件报告

1、建立自下而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逐级报告制度，并确保监测和预警系统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潜在隐患以及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突发事件期间，幼儿园实行24小时值班制，并开通疫情监控联系电话。

2、严格执行幼儿园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程序。在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实行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学校应严格按程序逐级报告，确保信息畅通。

出现集体性食物中毒、甲类传染病病例、乙类传染病爆发、医院感染爆发及其他突发卫生事件时，保健室必须立即向幼儿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报告，并以最快的通讯方式在2小时之内向所在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同时向上级教育行政管理部门报告。

3、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突发事件。

4、建立突发事件举报制度。任何部门和个人有权向幼儿园报告突发事件隐患，有权向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举报有关部门不履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规定的职责的情况。

##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内容篇三

为提高我校预防和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指导和规范各类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减轻或者消除突发事件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本校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1. 普及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保护意识。

2. 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报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3. 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不在校园内蔓延。

1. 校内发生的各类中毒事件。

2. 校内所发生的各类传染病疫情。
3. 学校所在地区所突发的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事件。
4. 学校所在地区所突发的食品安全、动物疫情等公共卫生事件。

本预案适用于本校各部门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

1. 认真做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工作，加强日常监测，发现病例及时采取有效的预防与控制措施，迅速切断传播途径，控制疫情的传播和蔓延。
2. 落实事件责任制，明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人的职责。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成立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指挥、协调与落实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与突发事件的处理工作。
3. 出现突发事件，必须按照“四早”要求，保证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等环节紧密衔接，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快速反应，及时准备处置。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的突发事件防治工作。具体名单如下：

组 长：

副组长：

成 员：

主要职责：

1. 根据政府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突发公共卫生防止应急预案制定本校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2. 建立健全突发事件防治责任制，检查、监督学校各部门各项突发事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3. 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
4. 建立师生因病缺勤、病因追踪登记制度和传染病流行期间的检查制度，及时掌握师生的身体情况，发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早期发现的师生，应及时督促其到医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5. 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6. 确保学生喝上安全饮用水。
7. 及时向当地医院或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和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汇报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情况，并积极配合卫生部门做好对病人和密切接触者的隔离消毒食物残留等工作。

(一) 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学校卫生工作的领导和管理。经常校园环境进行自查，尽早发现问题，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二) 增加学校卫生投入，切实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

(三) 采取有效措施，强化学校卫生规范化管理。

1. 加强学校生活饮用水的管理，防止因水污染造成疾病传播。
2. 加强厕所卫生管理，做好粪便的无害化处理，防止污染环

境和水源。

3. 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重点搞好教室、办公室、功能室和校园环境卫生。为学生提供一个安全，卫生的学习和生活环境。

4. 学校要切实履行职责。做好计划免疫的宣传工作，提高学生疫苗接种率，防止疫苗相关性疾病的发生和流行。

5. 学校应当依法加强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等有毒有害物质的加工、运输、储存、使用、处理等环节的管理，防止因管理失误引起突发事件。

(四) 加强健康教育，提高师生的防疫抗病能力。

1. 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落实好健康教育课。普及公共卫生知识，引导学生树立良好的卫生意识，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

2. 结合季节性突发性、传染病的预防，通过黑板报、宣传橱窗、广播以及校园网等宣传途径、大力宣传、普及防治突发事件的相关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公共卫生意识和防治突发事件的能力。

3. 进行食品卫生知识和预防食物中毒的专题教育，增强学生识别腐败变质食物、“三无”产品、劣质食物的能力，教育学生不买街头无照、无证商贩出售的各类食品。

4. 督促和组织师生加强体育锻炼，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提倡合理营养，不断增强体质。

监测和报告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内容包括：重大传染病疫情、中毒

事件(食物中毒及急性化学物品中毒)、污染事故、免疫接种事故及严重异常反应，以及其他重大疑难及不明原因的健康危害事件。

## (一) 突发事件监测

1. 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系统。在学校建立考勤监测制度，安排专人对师生员工中的缺勤者进行逐一登记，查明缺勤原因。对因健康原因缺勤者分别由学校办公室和各班班主任进行登记汇总并进行追踪观察，分析其发展趋势，必要时采取进一步的措施。

2. 重视信息的收集。要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立联系，收集本地及周围地区的公共卫生事件的情报，密切关注其动态变化，以便做好预防工作。

## (二) 突发事件报告

1. 建立自下而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逐级报告制度，并确保监测和预警系统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潜在隐患以及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突发事件期间，学校实行24小时值班制，并开通疫情监控联系电话。

2. 严格执行学校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程序。在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实行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学校应严格按照程序逐级报告，确保信畅通。出现集中性食物中毒、甲类传染病病例、乙类传染病暴发、医院感染爆发及其他突发卫生事件时，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要以最快的通讯方式，在两小时之内向所在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同时，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报告。

3. 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突发事件。

4. 建立突发事件举报制度。任何部门和个人有权向学校报告突发事件隐患，有权向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举报有关部门不履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规定职责的情况。

### (一) 突发传染性、流行性疾病应急预案

1. 做好传染性、流行性疾病的预防和公共卫生工作，宣传防治知识，防范突发事件的发生。

2. 建立重大、紧急疫情信息报告制度，对已发生或可能发生的传染性、流行性疾病，或发现不明原因的群体性疾病，及时向卫生防疫部门和区教体局报告，听取卫生防疫部门的处理意见。

3. 对传染性、流行性疾病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切断传播途径，防止师生交叉感染和扩散。

4. 在校园、教室内做好必要的消毒工作。对可能受到危害的师生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

5. 坚决杜绝染病学生带病来校，必须由医院出具诊断证明已康复并不再存在传染危害后方准来校上课。

6. 及时与家长取得联系，争取共同配合预防和诊治。学生病愈回校后，任课老师要做好补课辅导工作。

### (二) 食物中毒事件的应急预案

1. 凡就餐后，师生出现不明病因的肚痛、胸闷、恶心、乏力昏沉、呕吐、水泻等症状，各班主任、值班领导应马上报告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

2. 迅速与医院联系、诊治，采取救护措施，并向当地教育局、政府及卫生防疫部门报告(包括:时间、地点、中毒人数、主

要临床表现、可能引起中毒的食物等)。

3. 保护现场，做好预留食品、蔬菜的取样工作，食品用工具、容器、餐具等不急于冲洗，以备卫生部门检验。

4. 迅速排查食用致毒食物的师生名单，并查询他们的身体状况。

5. 根据事态发展情况，迅速与家长联系。

6. 如实汇报有关情况，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诊治、调查、事故处理工作。

(三) 预防接种炎症反应或事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1. 迅速报告卫生部门、教育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请求派遣专业人员进校，开展流行病学调查，查明事件原因。

2. 及时将受害师生送医院接受救治。

3. 尽快采取各项措施，消除危害，制止事态的发展。

4. 总结经验教训，查漏补缺，杜绝隐患。必要时对事故和损害的责任人追究责任。

(一) 组织机构保障

学校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具体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日常预防与控制工作。

(二) 财力和物资保障

学校安排必要的经费预算，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工作提供合理而充足的资金保障和物资储备。



##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内容篇四

为了提高我校对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能力，减轻或消除引起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应急工作预案。

(一)普及各类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防范意识。

(二)完善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三)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把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造成的危害降到最低程度。

(一)预防为主、常备不懈。宣传普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防治知识，提高全体师生员工的防范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加强日常监测，发现预警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切断传播途径，防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

(二)依法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对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成立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做好防控工作。

(三)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快速反应机制，强

化人力、物力、财力的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

成立学校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全校的公共卫生安全工作。

1. 领导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全体行政人员、全体班主任

2.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政教处)，负责具体落实学校传染病防治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

主任：\*\*\*(兼)

(一)重视信息的收集。与我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立联系，收集本地及周围地区的公共卫生事件的情报，密切关注其动态变化，以便做好预防工作。

(二)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供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

(三)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宿舍、食堂、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四)加强学校食堂、校园直饮水、校园内商店卫生管理，确保全校师生员工的饮食安全。

(一)严格执行学校重大公共卫生报告程序。学校一旦发生集体性食物中毒、甲类传染病病例、乙类传染病暴发、以及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相关知情教师或部门应立即向政教处报告，政教处在接到报告应在第一时间向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报告，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应在2

小时内用书面传真形式（或电话）向教育局报告，并同时向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

(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隐瞒、缓报、谎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三)在学校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实行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并确保信息畅通。

(以下疫情与应急响应等级划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一)一般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一般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三级应急响应。

1. 各班启动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

2. 学校做好进入应急状态的准备，各部门落实各项防治措施。学校内如尚无疫情发生，听从市政府有关要求管理。

3. 呼吸道传染病流行期间，教室、食堂等公共场所必须加强通风换气，并采取必要的消毒措施；肠道传染病流行期间，对厕所、食堂应加强消毒，并加强除“四害”工作。

4. 严格执行出入校门管理制度。

(二)重大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重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二级应急响应。除对接触者实施控制外，全校保持正常的学习、工作和生活秩序。在第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1. 学校组织负责开展针对性的健康教育，提高师生自我保护认识和防护能力。

2. 各班级启动全员体温检测，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

3. 对重大传染病的密切接触者，学校要配合医疗卫生机构做好隔窗、医学观察和消毒等工作。

4. 加大进出校门的管理力度，控制校外人员进入校园。

(三)特大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特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一级应急响应。在二、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1. 学校摸排登记学生缺勤情况与原因，按要求及时上报。

2. 学校避免人群的聚集和流动。停止晨会、课间操等大型公共活动。

3. 学校负责对教室、活动室、食堂、图书室、厕所等场地使用期间每日进行消毒，通风换气。

(四)发生校内疫情

1. 班主任、年级部行政人员要立即报告分管校长与校长。

2. 学校立即成立应急工作小组，并在第一时间报告教育局、疾控中心等政府部门。

3. 年级部立即协助班主任负责对发生症状的同学及时处理并立即将发病学生送往医院，协助医疗卫生机构治疗，联系学生父母，安抚他们的情绪，取得父母的合作。

4. 政教处组织对教职工和学生进行正确的引导，消除不必要的恐惧心理和紧张情绪，维护校园稳定。

5. 总务处安排卫生消毒相关事宜及提供后勤保障。

学校要安排必要的经费，用于增添相关设备，配备所需卫生用品，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尤其是改善学生食堂、

厕所、宿舍卫生条件，为学生提供安全卫生的饮用水和洗漱设施，在人力、物力、财力方面给予充分的保障，确保学校公共卫生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对在学校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调查、控制处理过程中，有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内容篇五

为切实加强学校安全工作，进一步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为科学、有效地处置我校突发传染病事件，最大限度地降低突发传染病事件造成的危害，确保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确保我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保障教育发展和社会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有关加强学校传染病预防与控制工作的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应急处置预案。

### 1、适用范围

学校突发传染病防治是指在学校师生员工中发生的群体性传染病防治，如肺结核、肝炎、脑膜炎、流感、水痘、腮腺炎、红眼病等的防治。

### 2、组织机构

学校由校长室、医务室、教务处、政教处、总务处等人员组成安全领导小组，主要职责提供突发传染病的危险信号，畅通信息渠道，提醒领导和学生注意险情，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竭力避免发生突发传染病。

组长：\*\*

副组长：\*\*、\*\*、\*\*、\*\*

组员：\*\*、\*\*、\*\*、\*\*、\*\*、\*\*、\*\*、各班主任

### 3、建立保障机制

突发传染病发生后，能客观反映情况，及时向领导建言献策。学校突发传染病的预防应坚持教育在先、预防在先、多方配合、共同负责的原则。

#### 3.1加强健康教育

学校每学期开学初，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有关健康教育要求，开齐、上足、上好健康教育课。学期结束前组织一次有关安全、健康的专题讲座，进一步提高师生的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

利用家长会、家长学校、告家长书等形式向家长讲解预防传染病知识和防治工作要求，取得家长的配合与支持。

#### 3.2严格门卫管理制度，加强门卫值守、管理工作，及时掌握校内、外各种人员流动情况。

改善学校卫生设施与条件，加强对教室、宿舍、食堂、图书馆等人群聚集场所的通风换气和校园内公共用具的消毒，搞好校园环境卫生。

#### 3.3坚持学生因病缺课登记制度，积极做好因病缺课学生情况统计分析工作，对生病请假在家的学生要通过电话等方式询问病情，在校生病的学生要及时通知家长陪同前往(对暂无法通知家长的学生由班主任陪同前往)，发现传染病患者及时报告学校医务室。

#### 3.4加强师生体质锻炼，学校应采取积极措施，确保学生每天的体育锻炼时间，组织学生参加多种形式的户外运动，督促

学生课间到室外活动，呼吸新鲜空气，增强体质。

### 3.5 预警联动

学校应做好日常预警预防工作，与属地应急指挥中心、派出所、交警、消防、医院等基层应急单位建立联动机制，保持联系渠道的全天候畅通。

## 4、学校突发传染病防治应急处置

### 4.1 启动预案

突发传染病发生后，应立即启动学校突发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机制，负责具体的施救和各项善后处理工作。其具体职能为：发布应急救援命令；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及时向上级和向有关单位通报事故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救援请求；配合卫生防疫部门开展事故调查工作，认真调查取证，写出书面材料。

### 4.2 应急措施

由校长负责的学校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的传染病防治工作。

主要职责包括：根据上级传染病防治工作预案制定本校的传染病防治工作预案，建立健全传染病防治责任制度，检查督促学校各部门认真落实各项传染病防治措施，利用校内、校外和各种活动，课内、课外的不同形式，组织开展对学生和教职工的传染病防治的宣传教育，普及防病科学知识；建立每日学生缺课登记制度，发现有病症的学生，要及时督促到医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及时向当地疾病控制部门及区教育局等有关部门汇报有关情况，并积极配合卫生部门做好对异状病人的隔离消毒工作。疫情发生时，学校要根据街道办的部署启动传染病防治工作预案，并

组织落实各项传染病防治措施;负责常见传染病防控工作的资料收集与归档工作。

#### 4.3 迅速启动与实施措施

4.3.1 建立和完善学校预防传染病传报信息网络:各班级传染病信息传报的第一责任人为班主任,学校传染病信息传报的第一责任人为校长。

4.3.2 预防传染病信息报告范围:出现个别传染病病例或疑似病例的;出现聚集性发热、咳嗽、腹泻等症状的;出现集体性不明病因发病症状的;其他需要报告的防疫情况。

#### 4.3.3 预防传染病信息报告的途径与预防要求:

凡出现上述情况的,要立即了解患者病因,在两小时以内,书面信息报区教育局传染病防控领导小组,并跟踪后续信息,定期报告。

4.3.4 建立考勤制度:对缺勤的师生员工要逐一进行登记,并立即与其取得联系,查明缺勤的原因。

如发现学校师生员工有身体异状,学校则迅速切断传染病传播途径,采取隔离。学校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指导下,对发病学生(包括与发病学生有密切接触的师生)采取隔离措施。严格实行患病学生休学制度,学生病愈后方可复学。

4.3.5 采取消毒措施,对患者活动过的校区、室内场所按照要求、安排专人负责定期进行消毒,并保持空气流通。具体为:对环境与物体表面等进行擦拭消毒,对地面进行湿性清扫,对空气进行喷雾消毒,用紫外线消毒灯对有关区域进行物理消毒,实行室内强制通风。

#### 5、信息报送与现场保护



5.1学校突发传染病事件发生后，学校、当事师生应立即将情况发生地点、时间等基本情况和有关信息向上级领导报告；学校要尽快核准情况，在规定时限内将突发传染病发生的时间、地点、经过、危害程度、发展趋势、所采取的处理措施、需要帮助解决的问题等情况，迅速向上级汇报。在迅速展开抢救工作的同时，对事故现场实行严格的保护，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的痕迹和物证。

5.2学校建立完善的值班制度，配备专兼职信息监测员(应急专干)，综合信息小组(应急办)及时接收报送学校有关警务信息。

5.3信息报送要求属一般事件，学校应在事件发生后2小时内将基本情况向街道应急指挥中心(总值班室)报告；属于较大突发事件必须在事发30分钟内报告；重大、特别重大事件应立即报告。

##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内容篇六**

为了提高我校预防和控制突发学校饮用水污染事件的能力和水平，指导和规范学校饮用水污染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减轻或者消除突发饮用水污染事件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我校突发学校饮用水卫生事件应急预案。

1、普及各类发学校饮用水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保护意识。

2、完善突发饮用水污染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3、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突发饮用水污染卫生事件不在校园内蔓延。

## 1、预防为主、常备不懈

宣传普及突发饮用水污染卫生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全体师生的防护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加强日常监测饮用水，做好每年两次水处理设备的检测和检修，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的预防与控制措施，迅速切断传播途径，控制疫情的传播和蔓延。

## 2、依法管理、统一领导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突发饮用水污染卫生事件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对于违法行为，依法追究。成立学校突发饮用水污染卫生事件防治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指挥、协调与落实学校的突发饮用水污染卫生事件的防治工作。

## 3、快速反应、运转高效

建立预警和医疗救治快速反应机制，强化人力、物力、财力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按照“四早”要求，保证发现、报告、隔离、治疗等环节紧密衔接，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快速反应，及时准确处置。

饮用水污染应急处理领导小组成员及分工组长：管永才负责应急处理的指挥协调工作。副组长：程永安负责污染情况的报告工作。

组员：陈亮负责污染情况的报告和饮用水的切换工作。

### 1、报告制度

校区水源一旦受到污染，向教育局和卫生防疫监督所报告。

### 2、现场保护和水源处理

保护好水源现场，请市卫生防疫监督所及时提取水样。将污染水源彻底放尽，停止饮用。

### 3、指挥协调

应急预案领导小组成员要各施其职，各负其责，指挥校区师生员工协调作好校区水源污染的. 应急处理工作。

1、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学校卫生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学校应经常对食堂、教学环境与饮用水卫生进行自查，尽早发现问题，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2、增加学校卫生投入，切实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

3、采取有效措施，强化学校卫生规范化管理。

加强学校生活饮用水的管理，防止因水污染造成疾病传播。

4、加强饮用水卫生健康教育，提高师生的防疫抗病能力。

1、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落实好健康教育课，普及饮用水卫生知识，引导学生树立良好的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

2、结合季节性、突发性的传染病的预防，通过黑板报、宣传橱窗、广播以及校园网等宣传途径，大力宣传、普及防治饮用水污染突发事件的相关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饮用水卫生意识和防治突发事件的能力。

### 1、组织机构保障

学校成立突发饮用水污染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学校卫生室，具体负责突发饮用水污染公共卫生事件的日常预防与控制工作。

## 2、人力资源保障

学校按《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的要求配齐卫生技术人员。卫生技术人员应具备高度的工作责任感，定期接受卫生部门组织的突发饮用水污染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知识、技能的培训和演练，熟悉突发饮用水卫生事件的预防与控制知识，具有处理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能力。

## 3、财力和物资保障

#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内容篇七

学校安排必要的经费预算，为突发饮用水卫生事件的防治工作提供合理而充足的资金保障和物资储备。

### 一、指导思想：

为有效预防、及时处理学校师生食物中毒事件，保障师生身体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376号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的精神，结合我区教育系统的实际情况，特制订师生食物中毒事件的处理预案。

适用于发生在校园内的师生饮水突发污染事件。

领导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领导小组职责：

1、突发事件处置领导小组同相关人员成立现场指挥部，指导学校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2、学校成立师生饮水污染应急处理小组，由学校分管领导负责协调指挥，包括：医疗救护组、信息组、接待组、后勤保障组等。要求责任落实到具体人员。

3、医疗救护组负责为中毒师生提供及时有效的救护，并在第一时间就近送至区级以上医院；信息组负责对内对外的联络汇报工作；接待组负责与家长的沟通协调安抚工作、与卫生防疫部门、医院、供货单位等的沟通协调等工作；后勤保障组负责污染事件后师生的用水、用餐等问题。

1、可能引发师生饮水污染的原因：

由于学校向师生提供的`饮用水的质量以及气温、消毒、存放和操作人员的健康、投毒等原因，稍有不慎极易发生饮水污染事件。

2、采取针对性的预防措施：

（1）学校要始终坚持“预防为主”的卫生工作方针，制订制度，落实措施，加强教育检查，责任到人。

（2）按规定对从业人员进行体检，无健康证人员一律不准上岗。

（3）定期消毒、清洗，并记录备案。

一旦发生饮水污染事件，应按下列程序处理：

1、立即报局办公室和局体卫艺科科，同时报区卫生监督所，学校应立即把患者送往区级以上医院救治。

2、学校主要领导要召开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情况，

制订有效措施，具体落实人员分工。

3、学校保健老师要做好饮水中毒事件的专册登记，统计好患病师生的具体情况（包括：班级、人数、发病日期、主要症状、就医情况等），积极主动配合区卫监所进行调查。

4、听从区卫监所和专业部门的专业指导。

5、积极认真做好学生家长的工作，争取家长的谅解。

在师生饮水污染事件发生、报告和处理过程中，有关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履行报告职责，瞒报、谎报、迟报、漏报、疏于管理或玩忽职守，教育行政部门要给予通报批评或相应的行政处分，情节严重的，要依法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内容篇八

预案是指根据评估、分析或经验，根据潜在或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的类型和影响，事先制定的应急预案。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 欢迎品鉴！

为了提高我园预防和控制突发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防治卫生事件的能力，最大限度消除疾病带来的威胁，确保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_\*\*易轻松教育\*\*\*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特制订出本应急预案。

1、在家长中加大各种突发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防治知识的教育力度，提高广大幼儿的自我保护意识。

2、坚持每一天做好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防治事件的信息检测报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治疗。

3、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突发性和传染病在校园里蔓延。

## 1、预防为主，常抓不懈

学校是各类疾病高发的场所，一旦出现疏忽和遗漏就会带来不可阻挡的危害，师生的生命健康受到极大威胁，因此学校的传染病防控工作应该是不可忽视的重要工作之一，针对当前各种传染疾病高发的情况，应该加大力度宣传防范传染病和传播性疾病的知识，提高幼儿的防护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全力杜绝传染病在校园的传播，并且要形成长效机制，常抓不懈，毫不放松，真正要做到有备无患。

## 2、依法管理、快速反应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突发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对于存在的瞒报和忽略等违法行为依法追究。成立突发性疾病和传染防治领导小组，针对可能出现的传染情况，建立预警机制和医疗救治机制，要坚决做到快速、及时、完善、稳妥的处理，强化人力、物力、财力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最大限度保证师生的安全。

### （一）成立预防与控制传染性疾病的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张某某

副组长：于某某

成员：龙某某任某某

\*\_\*\*易轻松教育\*\*\*成立以张某某园长为组长的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幼儿园的突发事件防治工作。主要职责分工如下：

- 1、根据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精神和本地方的实际情况制定出本园突发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的预防处理预案。
- 2、健全和落实突发事件责任制，检查、督促各班级预防突发事件措施的落实情况，责任到人。
- 3、广泛深入班级定期开展突发流行疾病和传染病的防治宣传教育工作，在幼儿学习生活中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幼儿的应急处理能力。
- 4、建立和完善幼儿的晨午检记录，及时掌握幼儿的身体状况，针对可能出现的突发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坚决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救治等一系列的反应措施，确保学校的教育教学秩序的正常运转和师生的身体健康。
- 5、如发生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要及时向上级有关主管部门汇报情况，并配合有关医疗部门做好防治工作。
- 6、所有应急小组领导成员的通讯方式要24小时保持畅通。

根据《全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的规定，讲突发事件的登记分为一般突发事件、重大突发事件和特大突发事件，结合\*\_\*易轻松教育\*\*的特点和实际，在必要时启动相应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作出应急反应：

（一）所在地区发现属于一般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三级应急相应，立即启动一日一报告制度与加强疫情的通报，二是加强幼儿园各个班级以及部门的公共设施的卫生状况检疫工作，积极采取消毒措施，确保学校的安全。三是加大对校园进出人员的检查工作，最大限度防止疫情进入校园。

（二）所在地区发生重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二级应急响应，首先在校园内开幼儿园的幼儿开展定时测量检查身体状况，发现健康问题及时排查和及时救治，并及时向上级有



关部门报告；三是加大对园区的消毒力度，配合上级医疗部门做好隔离工作，最后及时通告疫情防控情况。

（三）所在地区发生特大突发事件，启动第一级应急响应，首先实行封闭式管理，严格控制外来人员进入园区，二是全面掌握流动进出园区人员的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上报；三是园区加大对力度对园区各公共设施的消毒力度，确保校园安全。四是加大防控和监测力度，并做好疫情的防控情况公布。

#### （四）校内出现疫情

园区出现疫情后要启动应急预案，针对感染的幼儿或者老师要及时进行隔离，同时要向上级有关管理部门通报情况，另外加大力度排查校园的感染人数，有关部门到来后，通过排查对师生进行检测，对园区进行隔离，杜绝感染者离校，根据疫情的发展的状况制定出解决方案，最大限度控制和消灭疫情的扩散，维护园区的健康。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是指在学校内突然发生，造成或可能造成师生员工身体健康严重伤害的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群体性异常反应、食物和职业中毒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师生员工身体健康的公共卫生事件。

本预案细则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教育部教育系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结合我校实际情况而制定。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的突发事件防治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 （一）领导小组及职责

组长：李和崇电话：136\*\*\*\*5577

副组长：孙长文电话：138\*\*\*\*7717

张红电话：138\*\*\*\*3558

组员：刘士奎冷述成刘财福陈云栋柳乃瑜徐翠勃

下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办公室，办公室值班电话：138\*\*\*\*7717

### 领导小组职责

- 1、掌握突发事件的全面情况，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工作实施统一指挥；
- 2、决定预案的启动与终止、预案的演练、修订等事宜。

### (二)建立综合应急制度

- 1、建立健全学校各部门各项突发事件防治措施。
- 2、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报告系统。

责任报告人：孙长文电话：138\*\*\*\*7717

建立学生缺课登记制度和传染病流行期间的晨检制度，及时掌握师生的身体状况，发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早期表现的师生，及时督促其到医院就诊。

- 3、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
- 4、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厕所及其他公共场

所的清洁卫生。

5、及时向当地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和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汇报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情况，并积极配合卫生部门做好对病人和密切接触者的隔离消毒、食物留存等工作。

### (一) 事件报告

一般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后，现场的教职员工应立即将有关情况通知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责任报告人及学校领导。学校领导接到报告后，必须立即赶赴现场组织实施以下应急措施：将有关情况报告当地教育、卫生行政部门；拨打120急救电话，对中毒或患病人员进行救治；追回已出售的可疑食品或物品，或通知有关人员停止食用可疑中毒食品、停止使用可疑的中毒物品。与中毒或患病人员家长、家属进行联系，通报情况，做好思想工作，稳定其情绪。

### (二) 预案启动。下列情况下，启动本预案

- 1、学校内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启动本预案；
- 2、接到上级机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启动指令。

对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调查、控制和处理过程中，有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行为的，依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本预案定期进行评审，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形势变化和实施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更新、修订和补充。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为了提高我县学校对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能力，减轻或消除引起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的身体健康与

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我县学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应急工作预案。

（一）普及各类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防范意识。

（二）完善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三）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把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造成的危害降到最低程度。

（一）预防为主、常备不懈。宣传普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全体师生员工的防范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加强日常监测，发现预警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切断传播途径，防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

（二）依法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在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县卫计局、教体局成立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做好防控工作。

（三）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和医疗救治快速反应机制，强化人力、物力、财力的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学校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疫情及突发事件防治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一）根据县政府和县卫计局、教体局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防治应急预案制订本校的传染病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二）建立健全突发公共事件防治责任制，检查、督促学校各部门各项突发公共事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三）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公共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

（四）建立学生缺课登记制度和传染病流行期间的晨检制度，及时掌握师生的身体状况，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督促其到医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五）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宿舍、食堂、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六）确保学生喝上安全饮用水，吃上放心饭菜。

（七）及时向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教体局汇报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情况，并积极配合卫计局做好对病人和密切接触者的隔离消毒、食物留存等工作。

（一）严格执行学校重大公共卫生报告程序，学校一旦发生集体性食物中毒、甲类传染病病例、乙类传染病暴发、以及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相关知情教师或部门应立即向学校医务室报告，学校医务室在第一时间向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报告，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应在2小时内用书面传真形式（或电话）向教体局报告，并同时向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

（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隐瞒、缓报、谎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三）在学校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实行日报告制

度和零报告制度，并确保信息畅通。

（一）一般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一般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三级应急响应。

1. 各班启动报告和零报告制度。
2. 学校做好进入应急状态的准备，各部门落实各项防治措施。学校内如尚无疫情发生，听从县政府及卫计局、教体局的管理。
3. 呼吸道传染病流行期间，教室、食堂等公共场所必须加强通风换气，并采取必要的消毒措施；肠道传染病流行期间，对厕所、食堂应加强消毒，并加强除“四害”工作。
4. 严格执行出入校门管理制度。

（二）重大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重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二级应急响应。除对接触者实施控制外，全校保持正常的学习、工作和生活秩序。在第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1. 教导处负责开展针对性的健康教育，提高师生自我保护认识和防护能力。
2. 教室领导负责对全体学生每日定时测量体温，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
3. 对重大传染病的密切接触者，学校要配合医疗卫生机构做好隔窗、医学观察和消毒等工作。
4. 加大进出校门的管理力度，控制校外人员进入校园。

（三）特大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特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一级应急响应。在二、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

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1. 教室领导对缺课原因，及时上报。
2. 学校避免人群的聚集和流动。
3. 学校负责对教室、活动室、食堂、图书室、厕所等场地使用期间每日进行消毒，通风换气。

（四）校内疫情。一旦发生传染病流行，应在县疾控中心的指导下，启动传染病防控应急预案：

1. 主任、年级组长或在场教师要立即把事件通知学校的传染病防控应急总指挥部。
2. 校长及值班领导要立即赶到现场，统一指挥，并在第一时间报告政府、卫计纪部门等；并做好疫情的续报工作，在传染病流行得到控制后，要将该事件的详细情况和处理结果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3. 教室领导负责传染病流行时加强对发热症状的同学及时处理并立即将发病学生送往医院，协助医疗卫生机构治疗，联系学生父母，安抚他们的情绪，取得父母的合作。
4. 安排卫生消毒相关事宜及后勤保障。
5. 教导处对教职工和学生进行正确的引导，消除不必要的恐惧心理和紧张情绪，维护校园稳定。
6. 学校领导和教师（非密切接触者）要坚守岗位，加强与学生和父母的联系。
7. 突发传染病疫情得到控制后，争取在最短时间内恢复正常教学秩序。

8. 对传染病防控工作中反映出来的问题，要进行整改，防止事件再发生。

学校要安排必要的经费，用于增添相关设备，配备所需药品，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尤其是改善学生食堂、厕所、宿舍卫生条件，为学生提供安全卫生的饮用水和洗漱设施，在人力、物力、财力方面给予充分的保障，确保学校公共卫生防控措施的落实。

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完成后，工作重点应马上转向善后与恢复行动，争取在最短时间内恢复学校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

（一）会同有关部门对所发生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依法追究责任。

（二）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性质及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学校和教体局应认真做好或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有关人员的善后工作。

（三）对突发事件反映出的相关问题、存在的卫生隐患问题及时向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并进行整改。加强经常性的宣传教育，防止突发事件的发生。

（四）尽快恢复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对因传染病流行而致暂时集体停课，必须对教室、阅览室、食堂、厕所等场所进行彻底清扫消毒后，方能复课；因传染病暂时停学的学生，必须在恢复健康，并经有关卫生部门确定没有传染性后方可复学；因水源污染造成传染病流行的学校，其水源必须经卫生部门检测合格后，方可重新启用。

教体局与学校要对所发生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



人和责任单位，依法追究。对在学校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调查、控制处理过程中，有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为了切实做好学校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维护学校的正常教学秩序，保障广大师生的身体健康，根据上级文件的要求；结合我校的具体情况制定本工作预案。

普及传染性疾病预防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防护意识；完善传染病疫情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建立快速反应机制，及时采取有效的防控措施，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疫情在教育系统的发生和蔓延。

我校传染病防治工作遵循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贯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反应及时、措施果断、依靠科学、加强合作的原则。

组长□xxx

副组长□xxx

组员：各班班主任和生化教师

职责是：负责领导、组织、指挥、协调本学校内的传染病防治工作，制定学校传染病防控的措施并组织实施；协助学校做好疫情的善后处理工作。

1、组织开展校园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公共场所卫生的监督管理。学校公共场所应保持环境清洁、通风换气，对公众经常接触的部位和用品进行定期消毒。

2、积极开展各种类型的健康教育，利用网络、宣传橱窗、黑板报、广播、主题班会等宣传阵地，开展健康教育，普及卫

生防病知识，倡导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增加师生员工自我保健知识，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增强自我防护意识。

3、建立各项卫生工作责任制，完善监督制度，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并指定教师或班主任做好每天晨检工作，认真填写学生日检统计表，保证学校预防疾病控制工作的顺利开展。

4、定期组织人员对供水系统进行清洗消毒，保障饮用水卫生符合国家卫生标准。

5、在疾病防控机构的帮助下，定期组织师生员工体检和做好对学生各种疫苗接种工作。

6、加强学校医务室医务人员的培训，不断学习更新传染病防治知识，提高诊疗水平。

1、建立疫情监测制度，形成校领导—校医—班主任—班长—宿舍长的学生健康监测网络。建立学生健康管理档案，班级要有晨检记录本，学校医务室要有就诊登记本，学校要有传染病疫情报告记录本。

痘、精神萎靡等症状；或传染病及疑似传染病；或症状相似的聚集性病例等，应立即报告，同时做好记录。

3、对因病缺勤、缺课学生进行监测。班主任应当及时关注本班学生的出勤情况，对因病缺勤、缺课的学生，应及时了解其患病情况，可能的病因和病情发展情况，如怀疑是传染病、食物中毒、或不明原因的疾病，应及时向学校领导报告。

一旦学校发生群体性传染病疫情，应采取以下应急措施：

1、疫情报告

(1) 学校师生员工发现传染病人或疑似传染病人时都应立即向学校医务室报告。

(2) 校医对可疑病人进行首次诊治，并上报学校有关领导。学校领导根据传染病类别、发病人数、病情等疫情程度，2小时内向属地防疫机构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逐级上报。

## 2、应急措施

(1) 对疑似传染病的病人，在明确诊断前，安排在指定场所(医务室)进行医学观察，不能确诊的，应送当地医疾机构诊治。

(2) 经医疗保健机构、卫生防疫部门确诊为传染病者，应及时予以隔离治疗(应当办理休学手续)，隔离期限根据医学检查结果确定。

(3) 对引起传染病传播的可疑物品要进行封存，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防止疾病扩散，等待防疫部门来检测和处理。

(4) 对被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污染的场所、物品，学校医务人员指导相关工作人员做好消毒处理。与传染病人或疑似病人密切接触者，学校校医务室应采取必要的检查和预防措施，并进行医学观察。

(5) 传染病人在医院接受治疗时，未经学校和医务人员同意，任何同学、同事不得前往探望。

(6) 暂时停止大规模的集体活动，必要时全校暂停上课；加强对校门的出入管理，控制人员的进出。

(7) 学校在接到当地政府、县教育局和疾控中心有关重大传染病疫情的预警报告后，应立即启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启动后，各级领导和全体教职员工应按预

案规定的职责要求，立即到达规定岗位，听从指挥。

(8)学校领导发现传染病人后，应采取积极的措施，让广大师生了解情况，稳定学生的情绪，安定人心，维护学校的稳定，树立战胜传染病的信念。

为提高我校预防和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指导和规范各类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减轻或者消除突发事件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本校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1. 普及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保护意识。

2. 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报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3. 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不在校园内蔓延。

1. 校内发生的各类中毒事件。

2. 校内所发生的各类传染病疫情。

3. 学校所在地区所突发的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事件。

4. 学校所在地区所突发的食品安全、动物疫情等公共卫生事件。

本预案适用于本校各部门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

1. 认真做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工作，加强日常监测，发现病例及时采取有效的预防与控制措施，迅速切断传播途径，控制疫情的传播和蔓延。
2. 落实事件责任制，明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人的职责。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成立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指挥、协调与落实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与突发事件的处理工作。
3. 出现突发事件，必须按照“四早”要求，保证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等环节紧密衔接，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快速反应，及时准备处置。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的突发事件防治工作。具体名单如下：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主要职责：

1. 根据政府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突发公共卫生防止应急预案制定本校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2. 建立健全突发事件防治责任制，检查、监督学校各部门各项突发事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3. 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

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

4. 建立师生因病缺勤、病因追踪登记制度和传染病流行期间的检查制度，及时掌握师生的身体情况，发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早期发现的师生，应及时督促其到医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5. 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6. 确保学生喝上安全饮用水。

7. 及时向当地医院或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和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汇报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情况，并积极配合卫生部门做好对病人和密切接触者的隔离消毒食物残留等工作。

(一) 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学校卫生工作的领导和管理。经常校园环境进行自查，尽早发现问题，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二) 增加学校卫生投入，切实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

(三) 采取有效措施，强化学校卫生规范化管理。

1. 加强学校生活饮用水的管理，防止因水污染造成疾病传播。

2. 加强厕所卫生管理，做好粪便的无害化处理，防止污染环境和水源。

3. 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重点搞好教室、办公室、功能室和校园环境卫生。为学生提供一个安全，卫生的学习和生活环境。

4. 学校要切实履行职责。做好计划免疫的宣传工作，提高学

生疫苗接种率，防止疫苗相关性疾病的发生和流行。

5. 学校应当依法加强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等有毒有害物质的加工、运输、储存、使用、处理等环节的管理，防止因管理失误引起突发事件。

(四) 加强健康教育，提高师生的防疫抗病能力。

1. 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落实好健康教育课。普及公共卫生知识，引导学生树立良好的卫生意识，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

2. 结合季节性突发性、传染病的预防，通过黑板报、宣传橱窗、广播以及校园网等宣传途径、大力宣传、普及防治突发事件的相关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公共卫生意识和防治突发事件的能力。

3. 进行食品卫生知识和预防食物中毒的专题教育，增强学生识别腐败变质食物、“三无”产品、劣质食物的能力，教育学生不买街头无照、无证商贩出售的各类食品。

4. 督促和组织师生加强体育锻炼，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提倡合理营养，不断增强体质。

监测和报告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内容包括：重大传染病疫情、中毒事件(食物中毒及急性化学物品中毒)、污染事故、免疫接种事故及严重异常反应，以及其他重大疑难及不明原因的健康危害事件。

(一) 突发事件监测

1. 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系统。在学校建立考勤监测

制度，安排专人对师生员工中的缺勤者进行逐一登记，查明缺勤原因。对因健康原因缺勤者分别由学校办公室和各班班主任进行登记汇总并进行追踪观察，分析其发展趋势，必要时采取进一步的措施。

2. 重视信息的收集。要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立联系，收集本地及周围地区的公共卫生事件的情报，密切关注其动态变化，以便做好预防工作。

## (二) 突发事件报告

1. 建立自下而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逐级报告制度，并确保监测和预警系统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潜在隐患以及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突发事件期间，学校实行24小时值班制，并开通疫情监控联系电话。

2. 严格执行学校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程序。在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实行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学校应严格按照程序逐级报告，确保信畅通。出现集中性食物中毒、甲类传染病病例、乙类传染病暴发、医院感染爆发及其他突发卫生事件时，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要以最快的通讯方式，在两小时之内向所在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同时，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报告。

3. 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突发事件。

4. 建立突发事件举报制度。任何部门和个人有权向学校报告突发事件隐患，有权向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举报有关部门不履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规定职责的情况。

## (一) 突发传染性、流行性疾病应急预案

1. 做好传染性、流行性疾病的预防和公共卫生工作，宣传防



治知识，防范突发事件的发生。

2. 建立重大、紧急疫情信息报告制度，对已发生或可能发生的传染性、流行性疾病，或发现不明原因的群体性疾病，及时向卫生防疫部门和区教体局报告，听取卫生防疫部门的处理意见。

3. 对传染性、流行性疾病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切断传播途径，防止师生交叉感染和扩散。

4. 在校园、教室内做好必要的消毒工作。对可能受到危害的师生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

5. 坚决杜绝染病学生带病来校，必须由医院出具诊断证明已康复并不再存在传染危害后方准来校上课。

6. 及时与家长取得联系，争取共同配合预防和诊治。学生病愈回校后，任课老师要做好补课辅导工作。

## (二) 食物中毒事件的应急预案

1. 凡就餐后，师生出现不明病因的肚痛、胸闷、恶心、乏力昏沉、呕吐、水泻等症状，各班主任、值班领导应马上报告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

2. 迅速与医院联系、诊治，采取救护措施，并向当地教育局、政府及卫生防疫部门报告(包括:时间、地点、中毒人数、主要临床表现、可能引起中毒的食物等)。

3. 保护现场，做好预留食品、蔬菜的取样工作，食品用工具、容器、餐具等不急于冲洗，以备卫生部门检验。

4. 迅速排查食用致毒食物的师生名单，并查询他们的身体状况。

5. 根据事态发展情况，迅速与家长联系。
6. 如实汇报有关情况，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诊治、调查、事故处理工作。

### (三) 预防接种炎症反应或事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1. 迅速报告卫生部门、教育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请求派遣专业人员进校，开展流行病学调查，查明事件原因。
2. 及时将受害师生送医院接受救治。
3. 尽快采取各项措施，消除危害，制止事态的发展。
4. 总结经验教训，查漏补缺，杜绝隐患。必要时对事故和损害的责任人追究责任。

#### (一) 组织机构保障

学校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具体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日常预防与控制工作。

#### (二) 财力和物资保障

学校安排必要的经费预算，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工作提供合理而充足的资金保障和物资储备。

为了提高我县学校对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能力，减轻或消除引起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我县学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应急工作预案。

（一）普及各类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防范意识。

（二）完善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三）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把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造成的危害降到最低程度。

（一）预防为主、常备不懈。宣传普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全体师生员工的防范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加强日常监测，发现预警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切断传播途径，防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

（二）依法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在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县卫计局、教体局成立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做好防控工作。

（三）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和医疗救治快速反应机制，强化人力、物力、财力的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学校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疫情及突发事件防治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一）根据县政府和县卫计局、教体局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应急预案制订本校的传染病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二）建立健全突发公共事件防治责任制，检查、督促学校各部门各项突发事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三）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

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

（四）建立学生缺课登记制度和传染病流行期间的晨检制度，及时掌握师生的身体状况，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督促其到医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五）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宿舍、食堂、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六）确保学生喝上安全饮用水，吃上放心饭菜。

（七）及时向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教体局汇报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情况，并积极配合卫计局做好对病人和密切接触者的隔离消毒、食物留存等工作。

（一）严格执行学校重大公共卫生报告程序，学校一旦发生集体性食物中毒、甲类传染病病例、乙类传染病暴发、以及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相关知情教师或部门应立即向学校医务室报告，学校医务室在第一时间向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报告，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应在2小时内用书面传真形式（或电话）向教体局报告，并同时向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

（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隐瞒、缓报、谎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三）在学校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实行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并确保信息畅通。

（一）一般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一般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三级应急响应。

1. 各班启动报告和零报告制度。

2. 学校做好进入应急状态的准备，各部门落实各项防治措施。学校内如尚无疫情发生，听从县政府及卫计局、教体局的管理。

3. 呼吸道传染病流行期间，教室、食堂等公共场所必须加强通风换气，并采取必要的消毒措施；肠道传染病流行期间，对厕所、食堂应加强消毒，并加强除“四害”工作。

4. 严格执行出入校门管理制度。

（二）重大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重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二级应急响应。除对接触者实施控制外，全校保持正常的学习、工作和生活秩序。在第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1. 教导处负责开展针对性的健康教育，提高师生自我保护认识和防护能力。

2. 教室领导负责对全体学生每日定时测量体温，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

3. 对重大传染病的密切接触者，学校要配合医疗卫生机构做好隔窗、医学观察和消毒等工作。

4. 加大进出校门的管理力度，控制校外人员进入校园。

（三）特大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特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一级应急响应。在二、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1. 教室领导对缺课原因，及时上报。

2. 学校避免人群的聚集和流动。

3. 学校负责对教室、活动室、食堂、图书室、厕所等场地使

用期间每日进行消毒，通风换气。

（四）校内疫情。一旦发生传染病流行，应在县疾控中心的指导下，启动传染病防控应急预案：

1. 主任、年级组长或在场教师要立即把事件通知学校的传染病防控应急总指挥部。
2. 校长及值班领导要立即赶到现场，统一指挥，并在第一时间报告政府、卫计纪部门等；并做好疫情的续报工作，在传染病流行得到控制后，要将该事件的详细情况和处理结果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3. 教室领导负责传染病流行时加强对发热症状的同学及时处理并立即将发病学生送往医院，协助医疗卫生机构治疗，联系学生父母，安抚他们的情绪，取得父母的合作。
4. 安排卫生消毒相关事宜及后勤保障。
5. 教导处对教职工和学生进行正确的引导，消除不必要的恐惧心理和紧张情绪，维护校园稳定。
6. 学校领导和教师（非密切接触者）要坚守岗位，加强与学生和父母的联系。
7. 突发传染病疫情得到控制后，争取在最短时间内恢复正常教学秩序。
8. 对传染病防控工作中反映出来的问题，要进行整改，防止事件再发生。

学校要安排必要的经费，用于增添相关设备，配备所需药品，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尤其是改善学生食堂、厕所、宿舍卫生条件，为学生提供安全卫生的饮用水和洗漱设施，

在人力、物力、财力方面给予充分的保障，确保学校公共卫生防控措施的落实。

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完成后，工作重点应马上转向善后与恢复行动，争取在最短时间内恢复学校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

（一）会同有关部门对所发生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依法追究责任。

（二）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性质及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学校和教体局应认真做好或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有关人员的善后工作。

（三）对突发事件反映出的相关问题、存在的卫生隐患问题及时向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并进行整改。加强经常性的宣传教育，防止突发事件的发生。

（四）尽快恢复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对因传染病流行而致暂时集体停课，必须对教室、阅览室、食堂、厕所等场所进行彻底清扫消毒后，方能复课；因传染病暂时停学的学生，必须在恢复健康，并经有关卫生部门确定没有传染性后方可复学；因水源污染造成传染病流行的学校，其水源必须经卫生部门检测合格后，方可重新启用。

教体局与学校要对所发生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依法追究责任。对在学校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调查、控制处理过程中，有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为了提高我校对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能力，

减轻或消除引起的危害，保障全体师生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应急工作预案。

(一)普及各类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防范意识。

(二)完善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三)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把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造成的危害降到最低程度。

(一)预防为主、常备不懈。宣传普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防治知识，提高全体师生员工的防范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加强日常监测，发现预警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切断传播途径，防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

(二)依法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对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成立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做好防控工作。

(三)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快速反应机制，强

化人力、物力、财力的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

成立学校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全校的公共卫生安全工作。



## 1. 领导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全体行政人员、全体班主任

2.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政教处)，负责具体落实学校传染病防治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

主任：\*\*\*(兼)

(一) 重视信息的收集。与我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立联系，收集本地及周围地区的公共卫生事件的情报，密切关注其动态变化，以便做好预防工作。

(二) 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供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

(三) 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宿舍、食堂、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四) 加强学校食堂、校园直饮水、校园内商店卫生管理，确保全校师生员工的饮食安全。

(一) 严格执行学校重大公共卫生报告程序。学校一旦发生集体性食物中毒、甲类传染病病例、乙类传染病暴发、以及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相关知情教师或部门应立即向政教处报告，政教处在接到报告应在第一时间向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报告，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应在2小时内用书面传真形式(或电话)向教育局报告，并同时向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

(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隐瞒、缓报、谎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三)在学校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实行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并确保信息畅通。

(以下疫情与应急响应等级划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一)一般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一般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三级应急响应。

1. 各班启动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

2. 学校做好进入应急状态的准备，各部门落实各项防治措施。学校内如尚无疫情发生，听从市政府有关要求管理。

3. 呼吸道传染病流行期间，教室、食堂等公共场所必须加强通风换气，并采取必要的消毒措施；肠道传染病流行期间，对厕所、食堂应加强消毒，并加强除“四害”工作。

4. 严格执行出入校门管理制度。

(二)重大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重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二级应急响应。除对接触者实施控制外，全校保持正常的学习、工作和生活秩序。在第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1. 学校组织负责开展针对性的健康教育，提高师生自我保护认识和防护能力。

2. 各班级启动全员体温检测，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

3. 对重大传染病的密切接触者，学校要配合医疗卫生机构做好隔窗、医学观察和消毒等工作。

4. 加大进出校门的管理力度，控制校外人员进入校园。

(三)特大突发事件。所在地区发生属于特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一级应急响应。在二、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

1. 学校摸排登记学生缺勤情况与原因，按要求及时上报。
2. 学校避免人群的聚集和流动。停止晨会、课间操等大型公共活动。
3. 学校负责对教室、活动室、食堂、图书室、厕所等场地使用期间每日进行消毒，通风换气。

(四)发生校内疫情

1. 班主任、年级部行政人员要立即报告分管校长与校长。
2. 学校立即成立应急工作小组，并在第一时间报告教育局、疾控中心等政府部门。
3. 年级部立即协助班主任负责对发生症状的同学及时处理并立即将发病学生送往医院，协助医疗卫生机构治疗，联系学生父母，安抚他们的情绪，取得父母的合作。
4. 政教处组织对教职工和学生进行正确的引导，消除不必要的恐惧心理和紧张情绪，维护校园稳定。
5. 总务处安排卫生消毒相关事宜及提供后勤保障。

学校要安排必要的经费，用于增添相关设备，配备所需卫生用品，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尤其是改善学生食堂、厕所、宿舍卫生条件，为学生提供安全卫生的饮水和洗漱设施，在人力、物力、财力方面给予充分的保障，确保学校公共卫生防控措施的落实。

对在学校传染病暴发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调查、控制处理过程中，有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为切实加强学校安全工作，进一步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为科学、有效地处置我校突发传染病事件，最大限度地降低突发传染病事件造成的危害，确保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确保我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保障教育发展和社会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有关加强学校传染病预防与控制工作的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应急处置预案。

## 1、适用范围

学校突发传染病防治是指在学校师生员工中发生的群体性传染病防治，如肺结核、肝炎、脑膜炎、流感、水痘、腮腺炎、红眼病等的防治。

## 2、组织机构

学校由校长室、医务室、教务处、政教处、总务处等人员组成安全领导小组，主要职责提供突发传染病的危险信号，畅通信息渠道，提醒领导和学生注意险情，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竭力避免发生突发传染病。

组长：\*\*

副组长：\*\*、\*\*、\*\*、\*\*

组员：\*\*、\*\*、\*\*、\*\*、\*\*、\*\*、\*\*、各班主任

## 3、建立保障机制

突发传染病发生后，能客观反映情况，及时向领导建言献策。

学校突发传染病的预防应坚持教育在先、预防在先、多方配合、共同负责的原则。

### 3.1加强健康教育

学校每学期开学初，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有关健康教育要求，开齐、上足、上好健康教育课。学期结束前组织一次有关安全、健康的专题讲座，进一步提高师生的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

利用家长会、家长学校、告家长书等形式向家长讲解预防传染病知识和防治工作要求，取得家长的配合与支持。

### 3.2严格门卫管理制度，加强门卫值守、管理工作，及时掌握校内、外各种人员流动情况。

改善学校卫生设施与条件，加强对教室、宿舍、食堂、图书馆等人群聚集场所的通风换气和校园内公共用具的消毒，搞好校园环境卫生。

### 3.3坚持学生因病缺课登记制度，积极做好因病缺课学生情况统计分析工作，对生病请假在家的学生要通过电话等方式询问病情，在校生病的学生要及时通知家长陪同前往(对暂无法通知家长的学生由班主任陪同前往)，发现传染病患者及时报告学校医务室。

### 3.4加强师生体质锻炼，学校应采取积极措施，确保学生每天的体育锻炼时间，组织学生参加多种形式的户外运动，督促学生课间到室外活动，呼吸新鲜空气，增强体质。

### 3.5预警联动

学校应做好日常预警预防工作，与属地应急指挥中心、派出

所、交警、消防、医院等基层应急单位建立联动机制，保持联系渠道的全天候畅通。

## 4、学校突发传染病防治应急处置

### 4.1启动预案

突发传染病发生后，应立即启动学校突发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机制，负责具体的施救和各项善后处理工作。其具体职能为：发布应急救援命令；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及时向上级和向有关单位通报事故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救援请求；配合卫生防疫部门开展事故调查工作，认真调查取证，写出书面材料。

### 4.2应急措施

由校长负责的学校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的传染病防治工作。

主要职责包括：根据上级传染病防治工作预案制定本校的传染病防治工作预案，建立健全传染病防治责任制度，检查督促学校各部门认真落实各项传染病防治措施，利用校内、校外和各种活动，课内、课外的不同形式，组织开展对学生和教职工的传染病防治的宣传教育，普及防病科学知识；建立每日学生缺课登记制度，发现有病症的学生，要及时督促到医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及时向当地疾病控制部门及区教育局等有关部门汇报有关情况，并积极配合卫生部门做好对异状病人的隔离消毒工作。疫情发生时，学校要根据街道办的部署启动传染病防治工作预案，并组织落实各项传染病防治措施；负责常见传染病防控工作的资料收集与归档工作。

### 4.3迅速启动与实施措施

4.3.1建立和完善学校预防传染病传报信息网络：各班级传染病信息传报的第一责任人为班主任，学校传染病信息传报的第一责任人为校长。

4.3.2预防传染病信息报告范围：出现个别传染病病例或疑似病例的；出现聚集性发热、咳嗽、腹泻等症状的；出现集体性不明病因发病症状的；其他需要报告的防疫情况。

4.3.3预防传染病信息报告的途径与预防要求：

凡出现上述情况的，要立即了解患者病因，在两小时以内，书面信息报区教育局传染病防控领导小组，并跟踪后续信息，定期报告。

4.3.4建立考勤制度：对缺勤的师生员工要逐一进行登记，并立即与其取得联系，查明缺勤的原因。

如发现学校师生员工有身体异状，学校则迅速切断传染病传播途径，采取隔离。学校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指导下，对发病学生(包括与发病学生有密切接触的师生)采取隔离措施。严格实行患病学生休学制度，学生病愈后方可复学。

4.3.5采取消毒措施，对患者活动过的校区、室内场所按照要求、安排专人负责定期进行消毒，并保持空气流通。具体为：对环境与物体表面等进行擦拭消毒，对地面进行湿性清扫，对空气进行喷雾消毒，用紫外线消毒灯对有关区域进行物理消毒，实行室内强制通风。

## 5、信息报送与现场保护

5.1学校突发传染病事件发生后，学校、当事师生应立即将情况发生地点、时间等基本情况和有关信息向上级领导报告；学校要尽快核准情况，在规定时限内将突发传染病发生的时间、地点、经过、危害程度、发展趋势、所采取的处理措施、需

要帮助解决的问题等情况，迅速向上级汇报。在迅速展开抢救工作的同时，对事故现场实行严格的保护，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的痕迹和物证。

5.2学校建立完善的值班制度，配备专兼职信息监测员(应急专干)，综合信息小组(应急办)及时接收报送学校有关警务信息。

5.3信息报送要求属一般事件，学校应在事件发生后2小时内将基本情况向街道应急指挥中心(总值班室)报告;属于较大突发事件必须在事发30分钟内报告;重大、特别重大事件应立即报告。

### (一) 目标

为切实做好全旗校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工作，提高防控水平和应对能力，及时有序地开展事件发生时的应急处理工作，最大程度地减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对师生健康和学校安全稳定造成的危害，维护社会稳定，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 (二) 工作原则

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依法防控，科学应对；服从上级，政令畅通；分级负责，属地管理；严格制度，落实责任。

### (三)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内蒙古自治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办法》《国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内蒙古自治区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通辽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库伦旗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和预案，制定本预案。



#### （四）适用范围

（一）适用单位：本预案适用旗教科体局所属的二级单位，库伦旗范围内经依法批准设立的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及校外培训机构。

（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范围：重大传染病疫情、集体中毒（包括食物中毒和生化物品中毒）事件、污染事故、免疫接种事故及严重异常反应，以及其他重大疑难和不明原因的公共卫生事件等。

#### （一）组织管理

旗教育科技体育局成立库伦旗校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统一指挥协调二级单位、学校、幼儿园和校外培训机构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应急处置工作。

库伦旗校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杨海军旗教科体局党组书记、局长、党委书记

副组长：王明义旗教科体局党委副书记

张宝华旗教科体局副局长

王海山旗教科体局副局长、纪委书记

梁晓蕾旗教科体局副局长

成员：铁山旗教科体局办公室主任

王额尔德木图旗业余体校校长

哈斯毕力格旗教科体局基建办主任、纪委副书记

青叶旗教科体局体卫艺股股长

刘德刚旗教科体局安全股股长

刘玉磊旗教科体局教育股股长

高国民旗教科体局职教办主任

吴文荣旗教科体局民教股股长

满都仁旗教科体局纪检监察室主任

曹静旗教科体局后勤管理中心主任

解恩波旗教科体局系统团委书记

教科体局所属二级单位负责人、各校（园）长、校外培训机构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王明义副书记兼任。成员：青叶、铁山、刘德刚、刘玉磊、高国民、吴文荣、满都仁、曹静、解恩波、李芳彦。

## （二）职责分工

### 1. 领导小组职责

负责指挥、协调、管理本辖区内二级单位、学校、幼儿园及校外培训机构突发卫生事件应急工作，制定应急预案，开展宣教活动，加强与旗卫健委、疾控中心等部门的配合，强化部门之间的信息沟通，形成多部门共同参与的联防联控机制。

### 2. 教科体局所属二级单位、学校、幼儿园和校外培训机构职

## 责

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应急预案。实行主要领导负责制、防控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明确任务、目标 and 责任，做好与卫生健康等部门及局相关股室的联络对接，全力做好信息上报、消毒隔离、舆情管控等各项工作。要设置隔离室，配备防护口罩、一次性手套、测温枪、消毒用品等必备的防护用品。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严格按照应急预案做好现场处置和后续管控等工作，并及时报送突发公共